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为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为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通讯器材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友金服”）为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通讯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友通讯”）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富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锦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该次担保共计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14,000.00 万元）。

为进一步满足优友通讯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为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优友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优友通讯拟增加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步支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滨海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各人民币伍仟万元，授信金额共计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 万元）提供担保。优友金服拟按照 100% 的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优友通讯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同时优友通讯作为本次担保事项的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优友金服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

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优友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 年 01 月 06 日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振华路 122 号海外装饰大厦 A 座 901

5、法 人：刘 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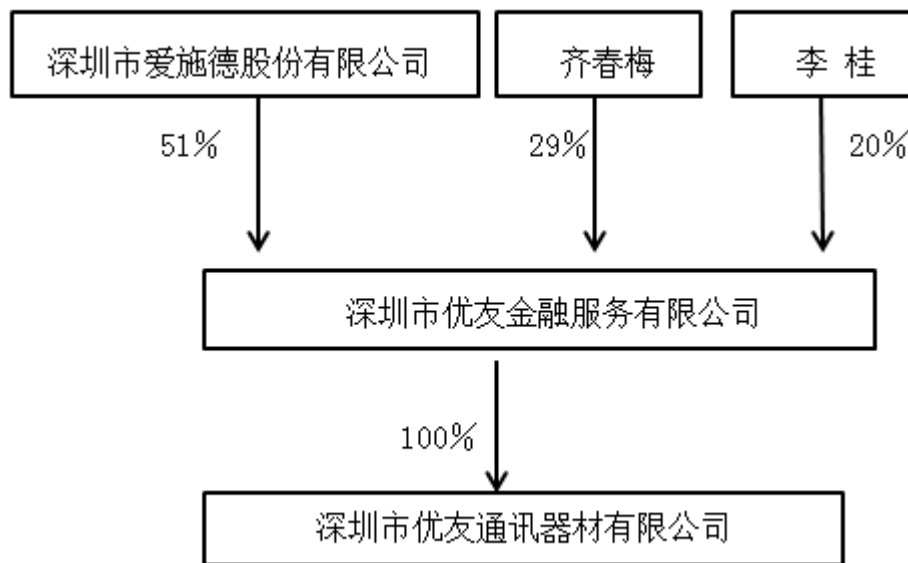
6、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 万元

7、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日用百货、化妆品、香水、卫生用品、箱包、皮具、表、眼镜、鞋帽、服装服饰、黄金饰品、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家具、家电、厨卫用品、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煤炭及制品的销售、电气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保健用品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上门维护；计算机网络工程；网络技术开发；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家电的零售与批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日用百货、化妆品、香水、卫生用品、箱包、皮具、表、眼镜、鞋帽、服装服饰、黄金饰品、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家具、家电、厨卫用品、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煤炭及制品的储运。

8、与优友金服关系：系优友金服的全资子公司，优友金服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优友通讯与优友金服公司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优友通讯资产总额 44,995.13 万元，负债总额 43,625.09 万元，净资产 1,370.04 万元，资产负债率 96.96 %；2016 年，优友通讯实现营业收入 338,588.59 万元，利润总额 496.84 万元，净利润 370.04 万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优友通讯资产总额 75,504.84 万元，负债总额 74,005.05 万元，净资产 1,499.79 万元，资产负债率 98.01%；2017 年 1-6 月，优友通讯实现营业收入 197,681.30 万元，利润总额 173.01 万元，净利润 129.76 万元。

三、反担保情况

优友通讯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同时优友通讯作为本次担保事项的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优友金服提供反担保。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金额：优友金服拟按照 100%的持股比例为优友通讯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即为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 万元）授信范围内的借款本金、利息和相关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如下：

1、拟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步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折

合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 万元）提供授信担保；

2、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滨海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 万元）提供授信担保。

（三）担保期限：一年。

五、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优友金服在签署上述担保协议时，将同时与反担保人签署反担保协议。反担保协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若优友通讯未能及时向债权人清偿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等，在优友金服代优友通讯向债权人清偿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等款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反担保人优友通讯应无条件向优友金服清偿该等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支付费用等，不得有任何异议，该等款项视为反担保人优友通讯对公司的欠款。如优友金服向债权人清偿为分期进行的，则反担保人优友通讯应在每期款项支付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担保人深圳市优友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当期清偿款。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0.89 亿元（含优友金服本次担保金额 1 亿元，公司按投资比例折算为 0.51 亿），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1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94.15%（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公司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优友通讯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优友金服的全资子公司，优友金服为其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进一步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优友通讯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优友金服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优友通讯作为本次担保事项的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优友

金服提供反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综上，董事会同意优友金服 2017 年为其全资子公司优友通讯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 万元）提供担保。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八、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优友金服 2017 年为其全资子公司优友通讯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 万元）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的需要；优友通讯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同时作为优友金服本次担保事项的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其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优友金服 2017 年为其全资子公司优友通讯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亿元整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须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九、备查文件

- 1、《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决议》；
- 2、《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